

2021年常州天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4年付息 及部分兑付公告

为保证 21 天宁债（债券代码：2180314.IB）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及部分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常州天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21 年常州天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3. 债券简称：21 天宁债
4. 债券代码：2180314.IB
5. 发行总额：8.00 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19%
7.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及第五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 付息日：2024 年 8 月 4 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适用于提前还本债券）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本期债券设立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8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若投资者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并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注销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的 8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20% ,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 常州天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黎智

联系方式: 13585451801

2.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毕学鹏

联系方式: 15811166015

3. 托管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 托管部 李杨 010-88170735

资金部 李振铎 010-88170208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常州天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4年付息公告及部分兑付公告》之盖章页）



常州天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5日

